

佛光大學人文暨社會科學學院 心理學系碩士班

碩士論文研究計畫 審查申請表

申請人：_____ 學號：_____

論 文 題 目	指導教授

審查委員推薦人選/姓名	聯絡方式	<u>相關學術專長</u>	備註 若有預先與委員聯絡 參與時間或特殊需求 請備註於此
指導教授 1	電話： E-mail:		
指導教授 2 (雙指導選填)	電話： E-mail:		
校內委員 1	電話： E-mail:		
校外委員 1	電話： E-mail:		
校外委員 2 (備用)	電話： E-mail:		

附註：每篇碩士論文至少三位審查委員，但審查委員之時間未必能配合審查會日期，故建議每位申請人多推薦一至二位審查委員。請特別注意，表中審查委員之順序將是系方聯絡之順序，填寫時務請多加考慮。

指導教授_____ 日期：_____

系主任 _____ 日期：_____

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申請截止日期：依系方公告日期為準
 - 二、研究生提出碩士論文研究計畫之審查申請書，須先經指導教授之同意並簽名後，方可提出。若指導教授因不可抗力之因素，無法在申請截止日前簽名，則可請系主任（或系內其他老師）與指導教授商議後，代為簽名。
 - 三、研究生所提交之論文研究計畫書，以繳交截止日期所交之題目與版本為準。正式提出申請後，若論文研究計畫題目有須更動之處，請與指導教授商議後為之。
- 每篇論文研究計畫之審查委員，除指導教授外，另需兩位委員，其中一位須為校外委員。審查委員由指導教授推薦，並經系務會議審訂。審查會之審查委員即為碩士論文學位口試之審查委員，若有替換人選，請於學位口試申請時告知系辦。